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智水全流程闭环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JSZC-320500-SZWK-C2026-0202

甲方：苏州市中医医院
联系人：徐洪
电话：0512-67872446
地址：苏州市姑苏区杨素路 18 号

乙方：苏州市翰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以富
电话：18551165721
地址：常熟市东南街道金都路 8 号 5 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采购单位（甲方）和供应单位（乙方）购销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项目。甲方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管和考核，若乙方不能按要求实施项目，甲方有权终止此项合同。在合同有效期内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中止此项合同，双方协商一致解约，提出方应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若乙方存在服务不合格、转包分包、逾期整改、环保超标等违约情形，甲方可随时向乙方发送书面解除通知，合同自通知送达之日立即解除，无需提前通知。

2、项目标号：JSZC-320500-SZWK-C2026-0202

3、项目名称：智水全流程闭环运维服务；

4、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①成交通知书；

②响应文件；

③乙方在采购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④采购文件及其附件。

5、服务内容：详见采购文件要求。

6、合同期限：二年，2026 年 8 月 16 日—2028 年 8 月 15 日。

二、 合同价款及付款步骤：

1、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万元整，小写（¥1500000.00），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全部配件（小于 1000 元）更换、人工、脱水压泥、试剂更换、保险、装卸、污泥装运、巡查检测、人员培训、专利技术及税金等一切费用。

2、付款步骤：

经甲方依据考核细则考核后按季支付，具体如下：甲方出具考核评分表,乙方需在收到考核表 3 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异议，逾期未提出视为认可考核结果。乙方在甲方出具考核结果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合法、合规、足额增值税发票; 若乙方逾期开票、发票开具不合规、虚开发票，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责任。甲方收到合格发票且确认无扣款情形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季度服务费。

3、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常熟东南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10522101040018124

三、服务要求：具体见采购文件

四、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若因乙方违约在先，甲方依法依约解除合同的，不属于“无理由终止”，甲方无需支付本项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乙方服务问题造成甲方环保行政处罚、设备损毁、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应急处置费用、政府督查整改费用等全部实际损失，由乙方全额承担，该等损失不受前述 5%违约金上限约束。

（2）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服务，并按照逾期服务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逾期超过 20 日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处置，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违约金。

（3）乙方所有现场运维人员的工资、社保、工伤保险、人身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发生工伤、安全事故，一切赔偿、行政处罚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连带损失的，乙方全额赔付。

（4）甲方交付乙方运维的设备资产，由乙方负责日常保管、维护；因乙方操作失误、保管不善造成设备损坏、丢失的，乙方需按重置价全额赔偿。

五、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六、合同修改

1、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

七、转让和分包

1、政府采购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乙方不得转包、分包、挂靠或委托第三方提供本合同服务，违者视为根本违约，甲方有权立即解约。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委托第三方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费用。

八、合同的解除

1、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九、争议解决办法

1、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生效合同需网上公示。

十一、未尽事宜

1、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2、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年 8 月 13 日

乙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 年 8 月 13 日

附件：考核细则

苏州市中医医院社会化部门月度考核表

序号	考核要点	分值	考核要点	扣分
1	污水处理工作制度、岗位管理制度	5	工作制度、岗位管理制度未上墙，扣5分	
	应急制度及预案	5	无应急制度及预案，扣5分	
	各类环保设备操作制度	5	无各类环保设备操作制度，扣5分	
	各类池体、环保设备等标识标牌	5	无各类池体、环保设备等标识标牌，每少一处，扣1分	
2	人员配备	5	人员配备不足，每少1人，扣1分	
	人员资质及证照	5	人员资质及证照不全，每少一样，扣1分	
	人员防护用具	2	人员防护用具不足，扣2分	
	人员岗前培训、岗位培训、应急培训	2	无人员岗前培训、岗位培训、应急培训，扣2分	
	人员到岗情况	2	人员未到岗1次，扣1分	
	人员工作服穿戴，胸牌，仪容仪表	2	人员工作服穿戴，胸牌，仪容仪表，不合格1次扣1分	
	人员交接班情况	2	人员未交接班，扣2分	
	配合医院及相关环保单位的不定期抽查	2	配合医院及相关环保单位的不定期抽查，不合格1次扣1分	
	人员职业健康	2	人员职业健康，每一人不合格，扣一分	
3	每日运行台账	5	每日运行台账，每缺少一次，扣1分	
	每日环保平台数据录入	5	每日环保平台数据录入，每缺少一次，扣1分	
	每日加药情况	5	每日加药情况，每缺少一次，扣1分	
	每日环保设备巡检平台录入情况	5	每日环保设备巡检及平台录入情况，每缺少一次，扣1分	
	设备运行及维修情况	5	设备运行及维修情况，不到位一次，扣2分	
	每日自行检测情况	2	每日自行检测情况，每缺少一次，扣1分	
	每周、每月及每季度委托检测情况	2	每周、每月及每季度委托检测情况，每缺少一次，扣2分	
4	消防安全管理	5	消防安全管理，每缺少一次，	

			扣 1 分	
	有限空间作业操作管理	5	有限空间作业操作管理，每缺少一次，扣 1 分	
	有毒有害场所作业管理	3	有毒有害场所作业管理，每缺少一次，扣 1 分	
	工作场所规范管理	2	工作场所规范管理，每缺少一次，扣 1 分	
5	日常及定期疏通清理情况	5	日常及定期疏通清理情况，每缺少一次，扣 1 分	
	管道疏通维护情况	5	管道疏通维护情况，每缺少一次，扣 1 分	
	应急抢修情况	2	应急抢修情况，应急不及时，每次扣 1 分	
6	总分			

医院考核部门：后勤保障部　　被考核单位：

考核说明：

1. 医院后勤保障部按考核要点对智水闭环管理运维单位进行不定期抽查。

2. 考核标准按照环保、水务、管道疏通等相关要求进行。环保部门、水务部门、排水管理部门、河道管理部门对我院智水闭环管理运维的检查具有同等考核效力。

3. 考核单位与医院结算相关费用时，以该考核分为依据。该考核分≥90 分，则结算费用的 100%;85≤考核分＜90 分，每低 1 分，则结算费用扣除 1%。80≤考核分＜85 分，每低 1 分，则结算费用扣除 2%。该考核分＜80 分，视为不合格，则结算费用扣除 5%。

4. 累计三次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